

108 年第 1 季 <壹電影台 節目諮詢委員會>

一、開會地點：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39 號 8 樓

二、開會時間：108 年 04 月 19 日(星期五) AM 11:40

三、會議主席：節目部副總經理 常立欣

四、與會人員：

●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

(一)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 教授 王亞維

(二)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助理教授 歐素華

(三)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

● 節目部 委員二名

(一) 節目部 副總經理 常立欣

(二) 壹電影台 資深企劃 蔡慈婷

五、列席：

(一) 節目部 協理 潘天柱

(二) 節目部 企劃 王婷鈺

(三) 節目部 企劃 黃怡華

(三) 法務室 專員 蔡巧倩

會議記錄表

會議日期	108 年 04 月 19 日 (五) AM 11 : 40		會議地點	八樓會議室
召集單位	節目部 副總經理 常立欣		會議紀錄	蔡慈婷
與會人員	諮詢委員： 1. 王亞維 2. 歐素華 3. 林佩蓉	節目部委員： 1. 常立欣 2. 蔡慈婷	節目部列席： 1. 潘天柱 2. 王婷鈺 3. 黃怡華 4. 蔡巧倩	
議題：108 年度 第 1 季「壹電影台」節目諮詢委員會				
發言人	發言內容			
主席：常立欣	國片比起外國電影，沒有那麼充裕的資金運用，近期在電影播映結束後片尾，可以看到越來越多贊助商字卡，今天要特別請教各位委員：如果這在電視台播出，是否會有爭議？			
三、(壹電影台) (觀看影片 3 分鐘)				
● 討論提案：(觀看相關影片)				
電影文化內容贊助轉換到電視播出有沒問題？				
● 爭議內容：				
電影藝術文化產業發展，創作的資金來源是非常重要的，尋求文化單位，相關地方機關或財團的贊助是極大的助力，之後並在電影內容中，再以自然融入劇情方式做畫面或資訊露出，也會於片尾加註感謝贊助卡，這完整正片如轉換到電視頻道播出，針對這些成為劇情的贊助內容，可以尊重電影創作？亦或需作修改？！				
● 諮詢委員綜合意見：				
1. 國際上的通例，電影片尾字幕，購買者有權力進行修剪將它縮短，大約可以刪除 5 % 左右，這是可自己決定，不需要全部跑完，片尾跑超過 3 分鐘觀眾可能看不久。				
2. 飯店那段介紹文化的部份還好，但介紹航空那段就有點過長了，建議稍微修剪比較妥當。				
3. 如有過於暴力、色情劇情畫面，這些都是必須嚴格審查進行刪減。				
結 語				
一般電影播映尺度都比電視大上許多，因此電視台購買後要播出前，應更加仔細修剪，能減少置入印象就盡量縮短。另外，像是除英語以外其他國家的口語化不雅字眼，雖字幕上或許修成其他字眼，但畢竟原意是不雅，還是不宜在電視上播出，應進行修剪後再行播出較為得宜。				